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8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华生物	股票代码	0020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红英	陈兴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189号	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189号	
传真	021-64851044	021-64851044	
电话	021-64954576	021-64954576	
电子信箱	kehua@skhb.com	kehua@skh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体外诊断试剂、医疗检验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自主产品聚焦生化诊断、免疫诊断、分子诊断、即时诊断(POCT)四大板块,并在质谱领域取得突破。公司持续坚定战略,布局检验全领域,在现有产品体系、市场体系基础上依托先进技术系统布局,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搭建具备公司特色的核心竞争力体系。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5,236,128,052.84	6,807,739,866.34	-23.09%	8,819,327,97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49,826,403.95	4,172,116,724.60	-19.71%	4,815,572,480.74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759,197,330.48	2,428,075,213.95	-27.55%	6,969,862,62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601,876.82	-234,014,886.40	-173.74%	971,562,24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8,720,852.88	-280,013,001.34	-138.82%	953,074,85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15,999.67	-474,894,786.47	89.45%	2,153,632,187.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87	-0.4550	-178.84%	1.88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87	-0.4550	-178.84%	1.82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2%	-5.24%	下降11.78个百分点	22.3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3,303,887.87	465,222,865.11	441,696,800.63	408,973,77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21,454.12	-23,642,649.57	-69,676,553.64	-518,461,21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116,563.64	-35,423,944.03	-70,335,217.75	-523,845,12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12,182.50	22,433,563.50	51,416,424.80	19,646,194.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保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64%	70,147,179	0	质押	24,000,000
西安致同本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25,715,859	0	不适用	0
湾区产融投资(广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10,317,230	0	不适用	0
上海璞真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璞真岩恩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5,470,000	0	不适用	0
林腾光	境内自然人	0.86%	4,414,82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9%	4,086,420	0	不适用	0
胡宏伟	境内自然人	0.66%	3,420,000	0	不适用	0
李伟奇	境内自然人	0.59%	3,020,000	0	不适用	0
王成华	境内自然人	0.53%	2,726,8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3%	2,725,78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安致同本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与珠海保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珠海保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0.6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在表决权委托期间无偿、不可撤销地且唯一地委托给西安致同本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行使;在表决权委托期间,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胡宏伟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50,000股; 2、李伟奇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2,950,000股; 3、王成华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2,726,800股。					

注:上述股东中未列示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3,69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66%。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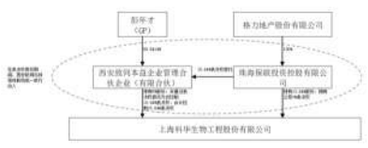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可转换公司债券	科华转债	128124	2020年07月28日	2026年07月27日	22,522.41	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0.80%、第四年1.20%、第五年1.50%、第六年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根据《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期为"科华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23年7月28日至2024年7月27日,票面利率为1.20%,每10张"科华转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12.00元(含税)。对于"科华转债"的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利息所得税由证券公司等总付派发机构按20%的税率代扣代缴,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人民币9.60元;对于持有"科华转债"的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RQFII),实际每10张派发利息人民币12.00元(税负按所得税);对于"科华转债"的其他债券持有人,每10张派发利息人民币12.00元,其他债券持有人应自行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本次除息日、付息日为2024年7月29日。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4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公司主体及其相关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评估,确定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科华转债"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为稳定,与上一次评级结果一致。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23.94%	26.79%	下降2.8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6,492.94	-22,298.32	-243.04%
EBITDA全部债务比	-34.56%	4.55%	下降39.11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16.40	1.90	-963.16%

三、重要事项

1、公司股东珠海保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保联")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5%股份,并将其持有的公司10.6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无偿委托给受让方;经公开征集及评审,珠海保联与西安致同本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安致同")于2024年1月11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珠海保联将持有的公司5%股份以20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西安致同,并将其持有的公司10.64%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无偿、不可撤销地且唯一地委托给西安致同行使;同时,双方拟配合推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调整与改选事宜,西安致同拟通过对公司董事会的控制实现对公司的实质控制。经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并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通过,珠海保联通过公开征集的方式协议转让给西安致同的25,715,859股股份于2024年2月29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2024年3月20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提前换届选举,西安致同对公司董事会9个席位中的5个席位产生重大影响,决定了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人选,已通过对公司董事会的控制实现对公司的实质控制;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发生变更,西安致同成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安致同的实际控制人彭年才先生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12月15日、12月30日及2024年1月12日、1月16日、1月20日、2月6日、3月2日、3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2023-100、2023-104、2024-009、2024-012、2024-016、2024-019、2024-033)及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

2、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和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2024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监事,与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第十届监事会主席,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提前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3、2024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Technogenetics S.P.A.少数股东所持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华生物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国际")的控股子公司 Technogenetics S.P.A.(以下简称"TGS")以15,344,000欧元(简称"交易对价")回购TGS的少数股东Altergon Italia S.r.l.(以下简称"Altergon")持有的TGS 20%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同时,科华国际将所持有的TGS28%股份质押给Altergon(以下简称"质押股份"),为TGS回购标的股份并于2024年12月31日前支付交易对价提供股份质押担保。2024年12月18日,TGS经公证完成了交易对价的支付和股份交割手续,同时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并取得了经公证的新股权证、解除质押证书等相关证明文件,TGS成为科华国际的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Technogenetics S.P.A.少数股东所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回购股份事项提供股份质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及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Technogenetics S.P.A.回购少数股东所持股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7)。

4、公司股票自2024年7月28日至2024年9月6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20.64元/股的70%(即14.45元/股),且"科华转债"处于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科华转债"的有条件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9月19日,"科华转债"本次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5,119,389张,回售金额为512,885,986.77元(含息、税)。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9日、9月24日分别披露的《关于"科华转债"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关于"科华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5、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构成明细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科华(西安)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科华")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化学发光生产线建设项目(调整)"(以下简称"化学发光项目")的实施主体,增加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为"化学发光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意取消全资子公司上海科华实验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验系统")的陕西分公司作为"化学发光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将实验系统陕西分公司作为"化学发光项目"实施主体期间实施该项目形成的资产对西安科华增资;同意公司、实验系统及其陕西分公司以借款/增资方式向西安科华提供"化学发光项目"募集资金,便于西安科华实施该项目;同意调整"化学发光项目"投资构成明细,调整后的投资构成明细在投资方向、总体投资规模上不变,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及用途的情况,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同时,结合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同意将募投项目"集采及区域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化学发光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5年1月31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调整投资构成明细暨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6、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90)。截至2024年10月26日,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3,696,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2.66%,最高成交价格为10.68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5.10元/股,成交金额为100,996,109.7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的实际回购期限为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10月9日,实际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公司已按回购股份方案完成回购,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李明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6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18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包含3名独立董事),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要求,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经认真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评估意见》。上述文件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4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8)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亏损,综合考虑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短期经营实际情况,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国际贸易业务的发展,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减小汇率大幅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总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000万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000万元。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有效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财务部门实施具体相关事宜。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公司编制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商业信誉、投资价值等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公司及利益相关方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舆情管理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切实提升投资者回报,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估值提升计划》。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估值提升计划》(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6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公司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进行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18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登记时间:2025年5月14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5、登记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189号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红英、陈兴龙

电话:021-64954576

传真:021-64851044

电子邮箱:kehua@skhb.com

7、现场会议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22",投票简称为"科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项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弃权	反对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的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以下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_____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证件号码: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118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易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8)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合理、完整,整体运行有效,不存在重大问题缺陷,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情形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022 证券简称:科华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8124 债券简称:科华转债

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0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